

证券代码：872170

证券简称：盛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2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志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

程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李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董事会制度〉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修订：

2.1 《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

2.2 《独立董事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李硕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4日